

##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或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已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3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其中监事沈伟益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山山先生主持，证券事务代表葛露雪女士列席会议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，相关内容及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等有

关规定。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8,978,443.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，反对票 0，弃权票 0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**

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本数）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、定期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大额存单、协定存款等）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，反对票 0，弃权票 0。

**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，反对票 0，弃权票 0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9 月 17 日